附件 1

类　　别：_____

登记编号：_____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登记表

（附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现状地形图、总平面布置图）

项目名称：西南湖青山绿水桥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个人）：嘉兴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鉏新良

通讯地址：嘉兴市环城西路 2418 号

联系人：韩俊晓　　电话：13732567997

提交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告知事项	项目建设地点、规模变更后，应重新填报水土保持登记表。若超出水土保持登记表填报范围，应报批水土保持方案。
	项目取土取石来源或弃土弃渣去向发生变化的，应重新填报水土保持登记表。入园项目取土取石来源或弃土弃渣去向应符合区域水土保持总体方案。
	项目水土保持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必要时提前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
	主体工程竣工验收的同时应完成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应控制和减少对原地貌、地表植被、水域的扰动和损毁。
	建设范围内耕地、园地、林地、草地等的表土应在施工前剥离。
	施工迹地应及时进行土地整治，采取水土保持措施，恢复其利用功能。
对告知事项的承诺意见	

填 报 事 项

建设地点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				
工程总投资（万元）	1369.6742		其中土建投资（万元）	1208.8916	
占地总面积（m^2）	3985		计划建设起止日期	2019 年 11 月~2020 年 12 月	
总土石方量（m^3）	5850	开挖（m^3）	3000	填筑（m^3）	2850

建设过程中土石方量	取土取石量（m^3）	2850	取土取石来源	利用其他项目的余方附协议
	弃土弃石量（m^3）	150	弃土弃石去向	综合利用的附利用协议

采取的主要水土保持措施（打√即可）

工程措施	① 开挖、填筑边坡挡土墙防护或砌石防护坡；	
	② 表土剥离，妥善堆放并防护；	
	③ 建设范围建立完善排水系统；	√
	④ 弃渣场设置挡土墙、排水设施并进行土地整治；	
	⑤ 取土场土地整治并复垦、设置排水系统；	
	⑥ 水体周边护岸；	√
	⑦ 施工场地进行土地整治；	√
	⑧绿化区域土地平整。	√
植物措施	①边坡植被恢复；	
	②裸露土地林草植被恢复；	
	③渣场撒播草籽或种植林木恢复植被；	
	④取土场撒播草籽或种植林木恢复植被；	

	⑤施工场地恢复林草植被。	√
临时措施	①建设范围周边设施工围墙；	√
	②施工过程开挖临时排水沟，设置沉沙池，水流经沉沙池后排入天然沟道或市政管网；	√
	③建设区域出口设置洗车平台，减少对周边道路影响；	
	④临时堆料(土)边坡控制稳定并坡脚拦挡。	
管理措施	①多余土石方其他项目综合利用；	√
	②建设范围调整竖向设计，减少挖填土石方量；	√
	③土石方运输采用封闭方式，及时清理沿途撒落土石；	√
	④避开雨季施工，减少水土流失；	√
	⑤采用商品混凝土减少施工场地占地；	√
	⑥保留植被较好区域林草植被，减少扰动土地面积。	

其他需说明事项：

核定事项	选址是否避开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国家确定的水土保持长期定位观测站。是否涉及占用河道、水库、湖泊等水域。		
	水土保持补偿费 ~~25~~ 元。		
核定意见	根据《浙江省物价局 浙江省财政厅 浙江省水利厅关于水土保持费收费标准的通知》（浙价费[2016]206号）和浙政办发[2015]10号，本项目应缴纳的水土保持补偿费3188元（3985×1×0.8）		
水行政主管部门登记意见	经办人	刘圆溢	接收日期 2020年 4月 1日
	负责人	邹晨	登记日期（盖章） 年 月 日